

2015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五)
為首長級人員及總薪級表第 45 至 49 點人員
而設的調解研討會
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致辭全文

陶(榮)教授、陳(炳煥)主席、各位同事：

大家好！很歡迎各位公務員同事出席今日由律政司及公務員培訓處合辦的調解研討會。

2. 調解在世界各地，包括歐洲、英、美及亞洲，越來越受重視。特區政府近年亦一直致力推動調解的發展。自 2013 年起，律政司與公務員培訓處合作為公務員提供調解培訓，至今已合辦四場調解研討會，出席同事超過 800 人。參加者反應相當正面，更有個別政府部門要求律政司提供專設的調解培訓。

3. 我今天想藉此機會向大家簡單介紹特區政府近年為推動調解發展的工作。之後，陶教授及律政司的同事會向大家介紹有關調解的具體情況和程序。

調解服務在香港的發展

4. 自 2007 年的《施政報告》首次正式公佈特區政府支持發展調解服務後，律政司一直推動相關工作，包括提供有助進行調解的法律框架，加強調解員的資格評審及培訓工作，以及提高公眾對使用調解的認識。

5. 律政司的調解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在 2008 年初成立，負責探討在香港更廣泛使用調解。工作小組並於 2010 年初發表報告，提出共 48 項建議。工作小組已落實的主要建議，包括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的《調解條例》(第 620 章)。《調解條例》維持調解程序靈活性的前提下，訂立進行調解的法律基礎。稍後，律政司的同事會為各位介紹《調解條例》的要點。

6. 工作小組已落實的另一項主要建議，是成立一個由業界主導的調解員資格評審組織。調解員的質素和水準，是影響市民對調解程序的信心的重要因素。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下稱“調評會”)在 2012 年 8 月成立，是由業界主導的非法定組織，負責處理調解員的資格評

審和紀律審裁的工作。調評會現有 11 個團體成員，包括 4 個創辦成員，即香港大律師公會、香港律師會、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及香港和解中心。在調評會的綜合調解員名冊上，現有超過 2,100 人獲得認可資格。

7. 為推動調解的長遠發展政策，政府於 2012 年底成立調解督導委員會，並由三個小組委員會支援，即(1)規管架構小組委員會；(2)評審資格小組委員會；(3)公眾教育及宣傳小組委員會。

8. 調解督導委員會現正研究香港是否需要制定道歉法例。本地及外國的經驗均顯示，當事人願意在適當時間作出道歉，往往能夠促致和解，尤其是當金錢賠償並非爭議各方唯一考慮的問題。調解督導委員會也會監察《調解條例》的運作和實施成效，並適時檢討是否需要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條例與時並進。

9. 在公眾教育及宣傳方面，律政司參與和舉辦多個與調解有關的研討會和工作坊。去年 3 月，律政司籌辦“調解周”，其間舉行了為期兩天的調解研討會，邀請國際及

本地知名講者參與，出席者超過 1,000 人。在“調解周”期內，我們為不同的特定界別舉辦調解研討會和工作坊，涵蓋的界別包括商業、社區、建築、教育、家庭、金融、保險、醫療和法律界別。

《調解手冊》—— 向各決策局和部門提供支援

10. 藉着今次的研討會，我想向大家推介律政司最近推出，並已於今個月陸續向各部門分發的《行政人員調解手冊》。製作這本手冊的目的，是向大家介紹調解的程序，並為如何進行調解提供實務指引，希望能對需要參與調解的同事提供參考。我也要借這個機會，衷心感謝陶榮教授協助擔任《調解手冊》的顧問編輯，陳炳煥主席領導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小組委員會就《調解手冊》提供的寶貴意見，及律政司相關同事的協助。

展望未來

11. 行政長官最新發表的《二零一五年施政報告》的施政綱領中，重申政府將進一步推動香港調解服務的決心。為提升香港作為亞太區調解服務中心的競爭力和國際形

象，律政司會繼續致力完善香港的調解法律基建，維持香港調解員的質素和水準，並提倡更廣泛使用調解。此外，律政司會繼續在各政府部門加強推廣使用調解，並為特定行業或範疇發展合適的調解計劃。

結語

12. 最後，我十分感謝公務員培訓處與律政司合辦今日的研討會，希望能有助各位加深認識調解程序。我亦很希望大家可與我們共同提倡在適當時使用調解作為解決爭議的方法。

多謝各位。